

证券代码:601789 证券简称:宁波建工 公告编号:2021-008
 转债代码:113036 转债简称:宁波转债
 转股代码:191036 转股简称:宁波转股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董监高减持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李长春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2,499,9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2561%。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一)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二)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三)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一、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李长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499,900	0.2561%	IPO前取得:1,00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1,200,000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299,9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时间区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李长春	0	0%	2020/8/31-2021/2/27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未实施	2,499,900	0.2561%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2/27

证券代码:601789 证券简称:宁波建工 公告编号:2021-009
 转债代码:113036 转债简称:宁波转债
 转股代码:191036 转股简称:宁波转股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建工”或“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宁波广天日月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天日月”)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8,339,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769%。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1年2月23日,公司披露了《宁波建工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广天日月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9,760,8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1%。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交易外,信息披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不存在其他减持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若发生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减持计划实施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广天日月	以上市第一大股东	58,339,200	0.9769%	IPO前取得:28,147,600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022,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29,169,6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二)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三)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2/27

证券代码:002464 证券简称:众应互联 公告编号:2021-013

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通过决议,决定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简称“本次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3月16日(星期二)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3月1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3月1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3月16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授权委托书:2021年3月9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1年3月9日下午交易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均可以书面授权方式(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清北路53号中铝大厦南楼7层702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提案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2021年2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2月2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对照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勾选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需提供加盖公章(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和出席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2021年3月15日16:00前传真到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5.会议时间:2021年3月16日—2021年3月15日(9:00-11:00、14:00-16:00,节假日除外);
 6.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7.联系方式:
 联系人:吕红英
 联系电话:021-58865571
 联系传真:021-58865570
 电子邮箱:s002464@wholesale.com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清北路53号中铝大厦南楼7层702室;
 8.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费用自理。
 9.注意事项:
 (1)为配合当前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相关举措,公司建议各股东及股东代表采用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2)请拟参加网络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配合会场要求接受体温检测等相关防疫工作。
 五、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七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464”,投票简称为“众应互联”。
 2.填报表决意见
 通过本次会议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3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

(一)持股5%以上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时间区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广天日月	9,535,300	0.9769%	2021/2/26-2021/2/26	大宗交易	3.47-3.47	33,087,491	已实施	48,803,900	4.9999%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2/27

证券代码:601789 证券简称:宁波建工 公告编号:2021-010
 转债代码:113036 转债简称:宁波转债
 转股代码:191036 转股简称:宁波转股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宁波广天日月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2021年2月23日,公司披露了《宁波建工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广天日月本次拟合计减持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9,760,8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1%。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遵守如下规则: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具体内容见公司公告2021-007)。

2021年2月26日,公司收到广天日月编制的《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广天日月于2021年2月26日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9,535,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769%。

本次权益变动后,广天日月持有公司48,803,900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比例4.9999%,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宁波广天日月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兴宁路46号
 法定代表人:徐文卫
 注册资本:4,580.4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0144076098E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成立日期:1992年12月15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金属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木材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减持期间、方式、数量及比例
 广天日月于2021年2月26日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9,535,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769%。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总数	持股比例	减持日期	减持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元/股)	减持总金额	持股比例
广天日月	58,339,200	0.9769%	2021年2月26日	9,535,300	0.9769%	3.47	3.47	48,803,900	4.9999%

二、涉及减持事项
 (一)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本次权益变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7日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交易所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3月16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p.cninfo.com.cn在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因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21年3月16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清北路53号中铝大厦南楼7层702室召开的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
 本人此次正常经营需要,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3.0亿元,期限三年。
 本人此次正常经营需要,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南台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4.30亿元,期限一年。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票、反对票、弃权票。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量增加,通过以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优化财务结构,本着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议决使用不超过5.0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账户。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特此公告。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7日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年2月18日,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以书面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1年2月26日在公司会议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此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2名),实到8人。会议由董事长王磊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此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光大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票、反对票、弃权票。
 公司因正常经营需要,向中国光大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3.0亿元,期限三年。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南台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票、反对票、弃权票。
 公司因正常经营需要,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南台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4.30亿元,期限一年。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票、反对票、弃权票。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量增加,通过以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优化财务结构,本着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议决使用不超过5.0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账户。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特此公告。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7日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年2月18日,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2月26日在公司会议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此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晓婷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票、反对票、弃权票。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量增加,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优化财务结构,本着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议决使用不超过5.0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账户。
 公司监事会针对上述事项进行了核查,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优化财务结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全体监事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特此公告。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2月27日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年2月18日,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2月26日在公司会议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此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晓婷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票、反对票、弃权票。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量增加,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优化财务结构,本着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议决使用不超过5.0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账户。
 公司监事会针对上述事项进行了核查,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优化财务结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全体监事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特此公告。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2月27日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年2月26日,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5.0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账户。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新大陆数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1号)核准,公司于2017年2月28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2,647,450股,发行价格每股21.7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578,629,284.4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7,887,490.28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1,560,741,793.79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7年3月8日全部到位,会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17]第350ZA0045号《验资报告》。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以下投资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商务服务系统+网络建设项目	176,605.38	153,371.80
2	智能支付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5,308.38	2,702.38
	合计	191,909.33	156,074.18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存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6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62,649.68万元,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05,322.11万元,其中累计存款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11,898.4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系统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商务服务系统+网络建设项目	153,371.80	62,329.88
智能支付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702.38	319.80
合计	156,074.18	62,649.68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户名	开户行名称	账号	余额	募集资金用途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福州分行有限公司	60428095	88,778.48	商务服务系统+网络建设项目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1170101001020289676	23,704.00	商务服务系统+网络建设项目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长乐支行	811330111600355881	17,120.79	商务服务系统+网络建设项目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9350201009227801	7,571.41	商务服务系统+网络建设项目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9356071009278988	2,534.40	智能支付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海峡银行福州福元支行	100011889700110002	15,612.39	商务服务系统+网络建设项目
	合计		108,322.11	

注: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公司及子公司在上述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另行开设了从属于募集资金账户的若干定期和通知存款账户,该类账户纳入募集资金账户统一管理,不得用于结息和提现,到期后该账户内的资金只能转入募集资金账户。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量增加,通过以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优化财务结构,本着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议决使用不超过5.0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四、本次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及保障措施
 1.募集资金闲置原因
 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由于项目的实际需要,需要逐步投入募集资金,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部分闲置的情况。
 2.对公司影响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5.0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按公司目前综合融资成本测算,预计一年可节约财务费用约2,000万元。
 3.保障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工作。在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届满之前,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若募投项目因建设进度、实际投资进度超出预期,公司将随时使用自有资金及银行专项贷款提前归还,以确保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
 五、其他说明
 1.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承诺,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2.在期限届满之前,公司会及时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该类账户不存在高风险投资行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高风险投资或者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六、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1年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全体监事均同意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5.0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1年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全体监事均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优化财务结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4.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7日

股票简称:宁波建工
 股票代码:601789

信息披露义务人:宁波广天日月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兴宁路46号
 通讯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穿路538号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简称“15号准则”)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制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及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披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中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宁波建工/上市公司/指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广天日月 指 宁波广天日月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其在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人民币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宁波广天日月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兴宁路46号
 法定代表人:徐文卫
 注册资本:4,580.4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01440760